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大丰港屋顶分布式光伏货物采购及安装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DFCG202503001

招 标 人： 江苏港泽碳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 年 3 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0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0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4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0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0

第一章 招标公告（二次）

项目概况：大丰港屋顶分布式光伏货物采购及安装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网址：<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 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概况

(1)项目编号：DFCG202503001

(2)项目名称：大丰港屋顶分布式光伏货物采购及安装项目

(3)预算金额：183 万元

(4)最高限价：183 万元

(5)采购需求：光伏电站相关的所有设备（逆变器、电缆等）采购（含货物和服务、包装、运输及其保险）、安装、基础设施建设、可能存在的原建筑物、构筑物加固、除锈、防水等、调试、检测、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发电并网运行交付使用、培训、质保期内的所有检测费及免费提供设备运行所必须的备品备件、软件升级和专用工具等伴随服务，还包括提供技术资料、技术服务、维护保养等，具体详见采购清单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完成设备供货、安装及调试

(7)质保期：2 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备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招标项目的货物和服务，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项目实施能力（投标时提供书面声明）；

本项目如涉及到施工资质管理的，实施单位需具备相应资质类别、等级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如承包人不具备相应安装资质，须委托给符合资质要求的安装单位，且在安装前将安装单位相关资质材料提交甲方审核，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场施工。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货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应保证招标人在使用该采购项目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受第三方提出侵权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一律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请各投标申请人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至 2025 年 4 月 3 日登入“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网址：<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下载招标文件，如在规定时间内未下载招标文件，由此引起的无法投标等情形的，责任自负。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各潜在投标人（供货人）使用“CA 数字证书（CA 锁）”或“账号密码”登录“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网址：<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获取。办理 CA 数字证书（CA 锁）以及电子签章相关事宜见

（<http://dfggzy.com/dfweb/infodetail/?infoId=9c34520d-979a-4630-a939-9b3fbd2253db&categoryNum=029>）”。

3、招标文件售价：0 元/份。

4、各潜在投标人（供货人）可登录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点击查看“招投标常见问题”-点击“【投标人】怎么参与大丰政府采购全程电子化项目

（<http://dfggzy.com/dfweb/infodetail/?infoId=9c34520d-979a-4630-a939-9b3fbd2253db&categoryNum=029>）”，或者工作时间拨打 4009280095-5，或者加入 QQ 群（问题解决群）：384422310，或者工作时间拨打招标代理电话：1516195546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9 时 00 分 00 秒。

2、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的 xetf 格式的电子档上传至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网址：<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

3、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并退回。

4、开标时间：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开标地点：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供货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前登入“开标大厅系统”（步骤：登入-投标人-CA 登录-江苏省 CA），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首先进入开标程序中的投标文件解密会议，然后按系统提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网址为 <http://js.etrading.cn/Epo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未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解密未成功的，均被视为投标人放弃本次投标（无效投标）。解密完成后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继续参加开（唱）标会议，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进行评定；报名时不进行报名资料的任何审查，由意向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投标资格。

2、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介：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

4、投标前请关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的“政府采购”——“答疑补充”栏目。及时了解到项目的“答疑补充”等情况。

5、本项目采用全程电子化及不见面开标模式。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供货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前登入“开标大厅系统”（步骤：登入-投标人-CA 登录-江苏省 CA），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首先进入开标程序中的投标文件解密会议，然后按系统提示完成

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解密未成功的，均被视为投标人放弃本次投标（无效投标）。因投标人自身设备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对其形成的不利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解密完成后，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继续参加开（唱）标会议，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6、开标大厅系统网址为：<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七、投标保证金

参照执行苏财购[2020]52号文《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八、投标人在诚信库中录入的所有信息均应合法真实有效，并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诚信库信息的及时更新、完善，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现状信息予以审查或评审，如投标人未及时更新和完善的，对其形成不利的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录入诚信库提交的信息如有虚假或其他违法违规情形的，将有可能面临被列为失信行为的风险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九、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招标人信息

名称：江苏港泽碳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大丰港海港新城启动区城东路东侧海韵家园

联系人：仇先生

联系方式：1390511208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地址：大丰区丰尚国际1号楼9楼

联系方式：1516195546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金燕

电话：1516195546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江苏港泽碳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1.1.4	项目名称	大丰港屋顶分布式光伏货物采购及安装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自筹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需求	见招标公告
1.3.2	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见招标公告
1.3.3	交货或服务地点	盐城市大丰港区
1.3.4	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	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国家和地方设计技术规范、标准及规程要求，达到施工要求的深度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投标人须自行到施工现进行踏勘，了解招标范围、工期要求、道路装卸限制，现场电源情况并将上述因素在投标报价时充分考虑，任何因误解工地情况导致的费用索赔招标人不予接受。
1.10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1.11	偏离	详见招标文件相关条款
2.1.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	无
2.2.1	要求招标人澄清招标文件截至时间	2025 年 4 月 7 日 18: 00 前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2.3.1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时间	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本项目投标文件包括资信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开标一览表。 (1)资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 投标企业营业执照；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书面声明。 (2)商务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 投标函；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 ☒ 盐城市大丰区政府招标采购供货人承诺书。（仅作为评审因素，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 投标报价明细表。 (3)技术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 按招标文件要求以及评标办法评分需要提供。 (4)开标一览表 2、无需从诚信库勾选，可直接提供扫描件的材料： ☒ 企业营业执照；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书面声明； ☒ 业绩材料（如有） ☒ 评标办法要求的其他材料
3.2.2	投标报价要求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实施期间所必须的全部货物和服务的价格、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甲方指定卸货地点）、上下力资、安装布置就位、破坏性抽检货物费、材料损耗、安全生产费及相关费用、人员工资、加班费、工作人员差旅费、各项福利、劳动保险、餐费、员工补助、工作人员必要的住宿费、办公费、采购及安装、材料二次搬运、检测费（含

		现场抽检费用及抽检不合格的更换至合格为止的所有费用）、保修、保险、培训、售后服务以及投标人为完成本招标项目所必须的费用、企业管理费、利润、税收（含关税）、风险费、垃圾清运、环境保护、特殊条件施工增加费用、成品保护、开办费、辅助材料费、招标代理费、评审费、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为完成项目验收所需的企业检验试验费用、资金成本、不可预见费（应充分考虑所有风险、责任等）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为完成本项目交付采购人使用所需的全部费用的价格体现。投标所报单价为最终结算单价，因特殊情况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单位所报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3.2.3	最高投标限价	183 万元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	投标保证金	参照执行苏财购[2020]52 号文《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 投标方案	☒ 不允许
4.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和地点	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4 月 17 日 9 时 00 分 00 秒； 2、投标文件提交地点： （1）电子档上传地址：“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的 xetf 格式的电子档上传至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网址： 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 （2）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视为放弃其投标。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相关原件资料除外） ☐ 是，退还安排：_____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4 月 17 日 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开标大厅系统 http://js.etrading.cn/Epoi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5.1.1	参加开标会的 投标人代表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各投标人（供货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提前登入“开标大厅系统”（步骤：登入-投标人-CA 登录-江苏省 CA），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首先进入开标程序中的投标文件解密会议，然后按系统提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解密完成后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继续参加开（唱）标会议，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投标人代表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并完成扫码登录操作的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无效投标及澄清、开（唱）标等实时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
5.2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须知 5.2 条
5.2.2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人解密时间限定在开标大厅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 15 分钟内完成，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本次投标（无效投标），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进行解密的时候，应使用生成投标文件的 CA 锁进行操作，否则无法完成解密。）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5 人或 5 人以上单数；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电脑随机抽取
6.3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8.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8.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转账、履约担保或者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险单。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中标价的 10%。 注：对提供 " 信用中国(江苏盐城) " 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 AA 评级及以上采购供货人，免收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降低，合同订立前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履约保证金退还：该项目建设完成并验收合格后一周内无息退还。
10.1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货物交付完毕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60%，经审计后当年付至审计价的 95%，余款待质保期满后付清。
11		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按已明确的规定评标；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没有明确规定时： (1)凡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2)凡不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影响评审的，剔除该因素进行评审；其它情形的，以现行法律法规约定为准；凡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3)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2		1、本招标文件时间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时间为准，所涉及金额的币种均为人民币。 2、凡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视同已踏勘过项目现场和研究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无保留地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含招标答疑、补充通知等）。投标人无权因不到现场勘察或现场勘察不周而修改有关文件或要求补偿。

- 3、为防止因开标前集中上传投标文件造成的网络拥堵，导致投标人无法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投标文件，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尽早将投标文件上传到**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网址：<https://www.etrading.cn/BREpointSSO/login/oauth2login>）。
- 4、请统一使用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相应软件请至新点电子交易平台（<https://www.etrading.cn/>），点击右侧“常用下载”，选择“投标工具”进行下载（网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0128&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投标文件制作视频学习地址：
<https://www.etrading.cn/bszn/015005/015005002/20211227/80e55434-c70a-4a10-923e-641aa639269e.html>。本项目投标时，投标人需电子签章。
- 5、因本项目采用全程电子化及不见面开标模式，故招标人特别说明如下：
- ①、不见面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 ②、本项目招投标文件均用专用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招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提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无效投标，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见面开标操作教程详见<http://js.etrading.cn/Epo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如对正确使用招投标专用工具软件有疑问的，请尽早和软件公司的服务人员联系，他们会根据投标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平台使用问题、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问题请在工作时间联系新点公司，联系电话：4009280095-5 或者联系本项目招标代理，联系电话：**15161955460**。
- ③、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扫描仪、打印机、传真机、高清视频监控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 11 以上），江苏省互联互通版驱动版本。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其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身承担。
- 6、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国家和省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处理。
- 7、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特别提醒：招标人会根据招标需要，可能会不定期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该项目补充答疑等澄清修改文件，请各投标人自行网上查寻，未能及时查阅响应而影响投标的，结果由投标人负责。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货物采购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期或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或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或服务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及验收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参加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招标人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3）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4）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5)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7)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的；
- (8) 与本标段的其他申请人之间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关系的；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踏勘现场，投标人可以自行对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所有资料。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招标人现有的能使投标人利用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相互之间发生矛盾时，以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招标人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对供货人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上公开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以“补充答疑”的形式在大丰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http://ggzy.dafeng.gov.cn/dfweb/default.aspx>）上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投标人提出异议截止时间

2.4.1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2 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有规定格式要求的，投标人应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按要求提交相关的证明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含本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

3.2.2 投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具体规定进行报价。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计价方式

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报价，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实施期间所必须的全部货物和服务的价格、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甲方指定卸货地点）、上下力资、安装布置就位、破坏性抽检货物费、材料损耗、安全生产费及相关费用、人员工资、加班费、工作人员差旅费、各项福利、劳动保险、餐费、员工补助、工作人员必要的住宿费、办公费、采购及安装、材料二次搬运、检测费（含现场抽检费用及抽检不合格的更换至合格为止的所有费用）、保修、保险、培训、售后服务以及投标人为完成本招标项目所必须的费用、企业管理费、利润、税收（含关税）、风险费、垃圾清运、环境保护、特殊条件施工增加费用、成品保护、开办费、辅助材料费、招标代理费、评审费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为完成项目验收所需的企业检验试验费用、资金成本、不可预见费（应充分考虑所有风险、责任等）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为完成本项目交付采购人使用所需的全部费用的价格体现。投标所报单价为最终结算单价，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单位所报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条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应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参照执行苏财购[2020]52 号文《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不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以下资格审查资料必须为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关键信息齐全、清晰可辨(钢印除外)。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

（2）书面声明（格式附后）。

特别提醒：

1、因上述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提供的关键信息不全、更新不及时导致被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评委认定为无效投标的，其不利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若中标候选人上述有关证书有效性被质疑的，被质疑人出具发证机关证明或通过二维码或证书查询系统能够证明有效即可。

3、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的审查或评审仅针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包含以链接形式提供的附件资料）进行审查或评审，投标人后续撤回、修改、补充、更新、作废诚信库信息，不影响按照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形成的审查或评审结果。投标人若需要更正投标资料信息，应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撤回投标文件，重新勾选投标资料后上传。投标文件提交后，投标人不得对投标资料信息进行改动。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自行增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可接受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和加密，并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中。

3.6.3 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应在相应章节中建立相应链接（点击后可自动进入企业诚信库查看相应原件彩色扫描件，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对已在投标文件中链接的企业诚信库材料进行更新的，投标文件须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投标人有义务核查投标文件中相应链接，以及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扫描件的有效性和真实性，如存在扫描件无效、不清晰、不完整或链接无效等情形的，投标人应及时更新企业诚信库相关材料，并重新链接获取相应信息。

必须从诚信库获取的材料，须通过互联网可以查询，未按本项要求从企业诚信库中获取的，视为未提供，在评标时该材料不予认可。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1 条无需从诚信库勾选的材料，编制投标文件时直接提供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其他材料栏。

3.6.4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5 补充内容：投标文件编制的其它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其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候选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

4.1.1 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1.2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提交。电子档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

4.2.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中标单位在中标结果公告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必须提供与投标文件电子标书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加盖投标人单位鲜红公章并装订成册（共五套：正本一套、副本四套）以供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 CA 系统打印，且必须保证与评标时的电子标书完全一致。

4.2.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拒收并退回：

1) 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或者未在指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

2) 投标人 CA 锁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新点电子交易平台-大丰政府采购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6 条、第 4.2 条规定进行编制和提交。

4.3.3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地点和投标人参会代表

5.1.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和投标人参会代表；

5.2 开标程序

A、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招标人通过开标大厅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解密时间限定在开标大厅系统发出投标文件解密指令后 15 分钟内完成。投标人未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解密未成功的，均被视为投标人放弃本次投标（无效投标）。因投标人自身设备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对其形成的不利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解密完成后，投标人可自行决定是否继续参加开（唱）标会议，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B、开（唱）标

- 1、宣布开标纪律；
- 2、宣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招投标监管部门、交易中心出席开标会的有关人员姓名；
- 3、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导入投标文件；
- 4、当众唱标，宣读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质量标准、交货期、报价、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内容；
- 5、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由招标人答复并制作记录，未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同；
- 6、开标会议结束。

5.3 特殊情况处理

5.3.1 因“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开标活动无法正常进行时，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标时间。“网上开评标系统”故障是指非投标人原因造成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解密的情形。部分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不适用该条款。

5.3.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该投标将被拒绝。

5.3.3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系统中当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予以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且在处罚期内。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无效标书条款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
- (2)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无企业法定代表人（或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的；
- (3) 如投标函由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加盖公章（或签字）的，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的；
- (4)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一般参数超出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最大范围或最高项数的；
- (6)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7) 投标文件的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8)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货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为最终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 (9) 与招标文件提供的货物（设备）清单中的清单数量或规格不相同的；
- (10)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或交货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要求；
- (11)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 (12)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
- (13) 投标文件提出的工程验收、计量、价款结算和付款方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招标人不能接受；
-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 (15)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6)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非有效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关键信息不齐全、不清晰可辨(钢印除外)；
- (17)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或者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或超时解密的。因招投标系统故障因素导致所有投标电子投标文件均不能解密的除外。

凡招标文件未明确的无效标条件，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评标委员会也不得以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判定无效标的依据。

6.5 重新招标

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法重新招标。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三个的，按国家有关规定需要履行审批、核准手续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报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的，或者评标委员会否决一部分投标后其他有效投标不

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的原因并采取相应措施后，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7.评标结果公示

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与招标公告相同的发布媒介上对评标结果进行公告。

7.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供货人认为评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质疑人为联合体的，则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均须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招标人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8.合同授予

8.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8.2 中标通知

招标人在评标结果公示期结束后 3 日内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8.3 履约保证金

8.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和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8.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8.3.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甲方应当对提供“信用中国(江苏盐城)”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 AA 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乙方，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视为放弃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对损失予以赔偿。

8.4 签订合同

8.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中标人还应当对损失予以赔偿。

8.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9.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质疑

供货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货人提出质疑应当符合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

9.6 投诉

质疑供货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的，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江苏大丰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起投诉。提起投诉应当符合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

9.7 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现象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货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货人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 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货人、特定产品；
- (四) 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 对供货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货人；
- (七) 非法限定供货人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 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货人。

若有以上现象，评委将根据本招标文件相关条款执行。

10.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货物交付完毕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60%，经审计后当年付至审计价的 95%，余款待质保期满后付清。

10.2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基价标准：执行苏招协【2022】002 号文。

10.3 本项目评审费由中标人支付。

11.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有明确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按已明确的规定评标；当发现的不明确或不一致，在招标文件中没有明确规定时：

(1) 凡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2) 凡不是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不明确或不一致，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影响评审的，剔除该因素进行评审；其它情形的，以现行法律法规约定为准；凡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

(3)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2.其他

1、本招标文件时间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时间为准，所涉及金额的币种均为人民币。

2、凡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视同已踏勘过项目现场和研究了本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无保留地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含招标答疑、补充通知等）。

3、本招标文件未尽事宜，按国家和省法律法规、规章要求处理。

4、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开标时特别说明：

本项目采用全程电子化及不见面开评标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盐城大丰开标大厅系统 <http://js.etrading.cn/Epoint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及相应的配套软硬件设备，完成远程解密、文件传输、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具体内容和规定详见招标文件。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抽签确定。最低报价及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均不是中标的必要条件。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

2.1.1 形式评审标准

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进行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函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授权委托书	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2.1.2 资格审查（资格后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上一阶段评审的投标人资格对照招标文件投标须知第 3.5 项的规定要求进行审查，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方可进行下一阶段的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书面声明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

2.1.3 响应性审查

对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期、质量标准、投标有效期、投标报价等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性进行评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服务期	符合招标文件相关约定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相关约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相关约定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相关约定
投标价格	符合招标文件相关约定
.....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30	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得满分 30 分，投标报价相对评标基准价每低 1%扣 0.1 分，每高 1%扣 0.1 分，不足 1%的按插入法计算。 评标基准价：若有效投标文件<5 家时，以所有有效投标文件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5≤若有效投标文件<10 家时，去掉有效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若有效投标文件≥10 家时，去掉有效投标文件投标报价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注：①评标基准价一经确定，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
产品的技术指标符合性比较	17	1、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满足程度比较：17 分 ①技术参数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 17 分，每负偏离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 ②投标单位提供所投（光伏逆变器、光伏专用线缆、电力电缆）品牌生产商加盖公章的技术参数响应对照表扫描件。不提供视为负偏离，有一项扣 1 分。
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比	37	1.1 由评委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分部分项施工工艺方法、施工部署及进度计划进行综合打分（8 分） A.对需求理解深入、需求分析全面，所提供相应解决方案完整、针对性强得 5.1-8

较		分； B.对需求基本清楚、需求分析基本到位,所提供方案基本满足要求得 2.1-5 分； C.对需求理解一般，需求分析一般,所提供方案满足性一般得 2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1.2 由评委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主要施工机具、材料和劳动力部署及施工重难点分析应对的方案进行综合打分（8 分）； A.对需求理解深入、需求分析全面，所提供相应解决方案完整、针对性强得 5.1-8 分； B.对需求基本清楚、需求分析基本到位,所提供方案基本满足要求得 2.1-5 分； C.对需求理解一般，需求分析一般,所提供方案满足性一般得 2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1.3 由评委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现场安装施工安全文明管理措施、现场成品及半成品保护措施进行综合打分（7 分） A. 投标单位对本项目涉及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有深入认识，主要人员职责清楚，工作标准明确，工作流程清晰规范。（4. 1-7 分） B. 投标单位对本项目涉及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有一定认识，对主要人员角色定义清晰、工作流程清晰。（1. 1-4 分） C.投标单位对本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认识一般，完整度一般，可操作性一般。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1.4 质保期内质保内容及服务体系的完备性比较，最高 7 分 由评委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质量标准和质量保证和控制的管理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A. 投标单位对本项目涉及质保内容及售后服务体系有整体性的深入认识，主要人员职责清楚，工作标准明确，工作流程清晰规范。（4. 1-7 分） B. 投标单位对本项目涉及质保内容及售后服务体系有一定认识，对主要人员角色定义清晰、工作流程清晰。（1. 1-4 分） C.投标单位对质保及服务体系认识一般，完整度一般，可操作性一般。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1.5 应急预案比较：7 分 由评委根据投标单位提供的系统应急响应、现场急救和重大危险源的确定和预防措施等进行综合打分； A.对紧急情况分析合理、全面，所提供相应解决方案合理、针对性强、可操作

		性强得 4.1-7 分； B. 对紧急情况分析合理、全面，所提供相应解决方案基本满足要求得 1.1-4 分； C. 对紧急情况分析一般，所提供相应解决方案一般得 1 分。 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综合实力 比较	15	1、投标单位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书的，每提供 1 份扫描件得 2 分，最高 6 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和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页面截图，否则不得分。） 2、项目经理具有二级注册建造师（机电类）得 1.5 分；具有一级注册建造师（机电类）得 3 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同时提供开标近 2 个月内由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3、2020 年 1 月 1 日后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类似业绩合同扫描件得 2 分，最高 6 分，未提供不得分。
诚信 投标	1	投标人提交签署并盖章《盐城市大丰区政府招标采购供货人承诺书》原件的得 1 分；没有提供的不得分。

3.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达评标现场时应在签到表上签到（或通过门禁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3.1.2 评标委员会成员首先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信息和数据。评标委员会负责人应组织评标委员会成员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3.2.2 投标文件不符合本章第 2.1 款评审标准的，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

3.2.3 对照投标人须知 6.4 款，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况之一，视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凡招标文件未明确标明无效标条款的，评标委员会不得作为判定无效投标的依据。

3.2.4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5 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3.3 详细评审

3.3.1 在详细评审发现符合“无效标书条款”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予以否决，其投标报价亦不作为评标基准价 A 值的依据。

3.3.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3.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3.6 提交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并于评标结束时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

第四章 采购清单明细表

大丰港屋顶分布式光伏货物采购及安装项目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全费用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组串逆变器	110kW	23	台			
2	组串逆变器	80kW	1	台			
3	MC4 连接器	光伏专用	800	套			
4	光伏电缆	PV1-F 1*4mm ²	33000	米			
5	交流电缆	YJLHV22-1.8/3kV-3X120+1*70mm ²	1300	米			
6	交流电缆	YJLHV22-1.8/3kV-3X150+1*70mm ²	1950	米			
7	户内电缆终端热缩套管	YJLHV22-1.8/3kV-3X120+1*70mm ²	18	套			
8	户内电缆终端热缩套管	YJLHV22-1.8/3kV-3X150+1*75mm ²	6	套			
9	铜铝接线端子	DT-120	108	个			
10	铜铝接线端子	DT-70	36	个			

11	铜铝接线端子	DT-150	36	个			
12	铜铝接线端子	DT-75	12	个			
13	辅材	根据实际需求	1	项			
14	PVC 管	根据实际需求	900	米			
15	运维检修通道	500 宽度, 3.0mm	1300	米			
16	接地线	接地扁铁 40*4	2100	米			
17	接地线	绝缘铜绞线 BVR-1×6mm ²	500	米			
18	接地线	绝缘铜绞线 BVR-1×16mm ²	180	米			
19	桥架	50*50*1.2*1.0	1100	米			
20	桥架	100*50*1.2*1.0	390	米			
21	桥架	100*100*1.2*1.0	230	米			
22	桥架	150*100*1.2*1.0	130	米			
23	桥架	250*100*1.2*1.0	160	米			
24	逆变器支架		24	个			
25	水清洗系统	D25PE 管+保温层	1300	米			

26	消防设备	24 个灭火器箱	24	套			
27	破路开挖	开挖混凝土路面	100	米			
28	热镀锌钢管	DN100	400	米			
29	给水栓	DN15	7	只			
30	排气阀		2	只			
31	水龙头		7	只			
32	国标铁壳旋翼数位水表	DN32	2	只			
33	止回阀	DN32	2	只			
34	压力表	DN32	2	只			
35	爬梯		4	套			
合计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招标人（甲方）:

供货人（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大丰港屋顶分布式光伏货物采购及安装项目公开招标的中标结果及中标通知书，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地点: 盐城市大丰港区

1.2 合同构成: 包括且不限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服务承诺，项目实施方案，相关标准、规范与技术文件等。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二条 项目采购要求

大丰港屋顶分布式光伏货物采购及安装项目

2.1 项目费用结算要求:

合同价应包括本项目竣工交付时所需全部费用，包括完成本项目实施期间所必须的全部货物和服务的价格、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甲方指定卸货地点）、上下力资、安装布置就位、破坏性抽检货物费、材料损耗、安全生产费及相关费用、人员工资、加班费、工作人员差旅费、各项福利、劳动保险、餐费、员工补助、工作人员必要的住宿费、办公费、采购及安装、材料二次搬运、检测费（含现场抽检费用及抽检不合格的更换至合格为止的所有费用）、保修、保险、培训、售后服务以及投标人为完成本招标项目所必须的费用、企业管理费、利润、税收（含关税）、风险费、垃圾清运、环境保护、特殊条件施工增加费用、成品保护、开办费、辅助材料费、招标代理费、评审费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为完成项目验收所需的企业检验试验费用、资金成本、不可预见费（应充分考虑所有风险、责任等）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为完成本项目交付采购人使用所需的全部费用的价格体现。投标所报单价为最终结算单价，

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单位所报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第三条 合同金额与付款方式

3.1 合同总价款暂定为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

3.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 30%，货物交付完毕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60%，经审计后当年付至审计价的 95%，余款待质保期满后付清。

3.3 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 10%，缴纳方式：转账、履约担保或者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险单，由乙方在中标后签订合同前给甲方，该项目建设完成并验收合格后一周内无息退还至乙方。甲方应当对提供“信用中国(江苏盐城)”备案的第三方信用报告 AA 评级及以上政府采购乙方，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履约保证金缴纳比例。

3.4 投标总报价一次报定，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乙方自行考虑本项目各功能正常使用的其他设施设备，如有增加，后期合同价不予调整。仅当甲方提出设计变更，或甲方视现场实际适当增加或减少货物数量或类型时，方可根据实际工程量另行计算，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除上述情况外，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第四条 项目工期要求

4.1 本项目工期要求：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5 年**月**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5 年**月**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5 日历天**，全部竣工验收结束并正式交付甲方使用时为止。

4.2 本工程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发出的书面通知为准，须在经甲方批准的施工进度计划内完成整个工程的验收工作，并严格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完成整个工程的施工、验收等工作。

第五条 项目管理要求

5.1 乙方在施工前须自行对甲方提供的地上、地下管线资料及施工区域内其他设施情况进行核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注意地下管网、线缆、管道等的保护，并保持完好。如有破坏，需及时维修到位（不超过 24 小时），并承担一切费用。

5.2 乙方自行负责安装期间临时设施的修筑、维护、拆除和现场清理工作。如乙方在货物安装过程中对建筑物及其他设施造成破坏或损害的，须无条件修复并承担所有费用。

5.3 乙方负责为工具设备、安装设备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负责保管、看护进场的工具设备及零配件直至验收合格，以免受损。

5.4 施工用水、电、交通及地方矛盾等均由乙方自行协调解决并承担费用。施工用水、电由乙方现场单独挂表计量，费用由乙方负责，水、电管线搭拆费用、水电费（含线路损耗）及用水用电产生的事故责任

由乙方自行承担。

5.5 施工时设立警示标志，做好疏导工作，尽量减少对园区交通的影响；所有施工产生的垃圾等需清运至园区外。

5.6 施工期间若遇台风、雨雪等较恶劣天气乙方必须对项目范围内所有设施设备进行保护和加固等措施，因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5.7 乙方应遵守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按照甲方要求文明建设，乙方应对项目施工安全全面负责，甲方执行监督，如乙方原因造成安全事故，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法律责任。

5.8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过程中的质量及安全保障，货物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由乙方负责，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9 如是超出乙方责任范围的疏忽、误操作等情况而导致的更换修正，应由乙方进行修理，其额外费用由双方协商承担。

第六条 项目实施要求

6.1 本项目的全部指标，包括设计、货物、材料、运输、安装、调试、维修全过程的各项要求必须符合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除应执行上述要求外，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性标准、规范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标准、规范的要求。投标的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应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监督、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6.2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专用工具等），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进口商品是获得国家商检局颁布安全许可证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并提供序列号以及海关进关单。全部主材提供产品合格证和相关的检测资料。投标设备须为该品牌先进系列产品，且为全新合格产品，应具备高效的节能技术、制热技术、静音技术和绿色环保技术。如发生所供商品与合同不符，甲方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6.3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产品到达甲方指定地点，根据甲方认定的样品为造型基准，以双方签字认可的规格、材质、尺寸、重量、工艺等为标准进行工程质量的验收，经各方共同验收合格后方能进行设备安装，验货时需提交该产品的质量合格证明。

6.4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须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6.5 所有产品、附（配）件应具备该类产品的功能要求，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厂商或制造厂商。货物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为保证产品质量，甲方有权采取到产品原厂核实、邀请质监部门鉴定等方式对产品质量予以确认。如发现产品质量问题，

乙方必须无偿返工，并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6.6 如货物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设备安装调试的成功完成。换货的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6.7 如所投标设备缺货或发现投标设备有缺陷等原因需要更换其他设备时，乙方应明确说明合理原因并经得甲方同意。其替代产品价格以投标报价为准、性能不低于投标产品，售后服务不低于投标产品，综合质量不低于投标产品，具体型号由乙方提供选型，甲方选定。

6.8 乙方需确保项目范围内水电以及所有设备设施的顺利运行，全部承担所有设计图纸与实施方案的质量安全责任，并对因安装工艺或材料缺陷而产生的所有故障与安全负有全部责任。

6.9 乙方必须建立健全质量检查制度，严格工序管理，隐蔽工程在隐蔽前应通知甲方检查验收。本着谁建设谁负责产品保护、谁破坏产品谁负责赔偿的原则，乙方必须采取切实有效的产品保护措施，并编制相应的产品保护方案报甲方批准同意后组织实施。

6.10 项目交付使用后，如缺陷多次反复出现，乙方必须提出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直到最后纠正缺陷，乙方提供的质保从纠正之日起重新计算质保期。

第七条 产品质保要求

7.1 质保期为 2 年。质量保证期内乙方为甲方提供免费上门维护、升级服务；乙方应无偿并迅速维修更换，由于材料缺陷及工艺等问题而发生故障、损坏的产品，并对因维修、保养、更换部件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供货人承担。

7.2 项目最终交付验收后，乙方应对其技术方案、安装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所有故障及安全责任负责，由乙方免费负责维修、更换并承担相关损失。因台风、地震不可抗力因素或发生偷盗、人为恶意破坏导致产品损坏或遗失，不属于售后服务范围，但乙方需配合甲方承担维修或更换工作，价格依产品发票单价按实结算。

7.3 质保期内，乙方除要履行 7.1 条款中相关义务外还应按照投标文件中做出的售后承诺及时对产品故障及问题做出响应，若乙方未按要求进行维修维护，或两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厂家的质量标准，或在甲方发出相关维修维护通知 3 日内仍无有效响应后，甲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对相关货物进行维修维护，所需费用在乙方尾款和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7.4 质保期内乙方须对货物进行定期维护和保养，并免费提供货物维修所需的配件及服务；质保期结束后，乙方对货物提供维保服务，如需更换零配件，乙方只收取零配件费。

7.5 所有材料设备均需满足国家标准，因货物的质量问题而发生争议，由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采购人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用由供货人承担。

7.6 质保期内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甲方需通知乙方对材料进行处理。若乙方未按要求进行维护，或维护不到位，则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尾款作为质量违约金。

7.7 质保期内因非人为因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如货物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7.8 在质保期间如发生影响生产重大故障，质保期应自故障排除之日起重新计算。

第八条 售后服务要求

8.1 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材料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8.2 乙方承诺应提供下列服务：免费送货上门至现场配合检查；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提供一年免费上门服务。

8.3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甲方安排。

8.4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第九条 调试和验收要求

9.1 本项目建设按“交钥匙”标准，乙方需确保项目竣工时，交付甲方使用。

9.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全面检查，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给甲方。

9.3 项目完工后，乙方需负责进行调试，需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同时乙方需提供质保书、保修证明等书面资料，直到符合技术要求后，方可最终验收。系统设备的整体调试验收需经现场甲方、乙方及其他有关部门验收合格。

9.4 安装项目调试完成后，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需在 30 个工作日内，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进行验收。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甲方所在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9.5 验收完毕乙方应出具验收结果报告，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9.6 乙方必须确保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因乙方原因导致本项目未能一次性通过验收，乙方必须无条件自费返工至项目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已制作完成的货款总值。

10.2 乙方延误工期或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支付 2000 元的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2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10% 的违约金，若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0.3 因甲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情形：①一周内甲方原因停电、停水累计达 8 小时以上；②甲方未能及时确认实施方案；③甲方未能提供上级部门所需的项目实施审批证明文件（如有）；④经甲方确认的不可抗力因素；⑤合同约定或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上述情况经甲方确认签证后，工期可顺延。

10.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和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 技术资料要求

11.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11.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11.3 乙方在正式施工前需要对照现场实际条件进一步完善实施方案，该方案经专家评审论证后方可正式施工。相关费用已计入相应的投标报价内，竣工结算时甲方不需另行支付。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及产权担保

12.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12.2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十三条 转包或分包

13.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13.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13.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如地震、战争等导致不能履行合同的，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办法

15.1 因货物质量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5.2 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其他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第十六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6.3 以前双方所有相关文件、谈判内容及协商的条款与本合同不一致的，均以本合同为准。

16.4 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贰份。

甲方：

乙方：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廉 政 合 同

甲方：

乙方：

为强化抓源治本工作力度，从制度机制上进一步规范建设行为，杜绝不廉洁行为，特订立本合同，双方遵照执行。

- 1、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各项廉政规定，恪守职业道德规范。
- 2、甲、乙双方在具体工程建设行为中，必须严格遵守招投标法规定的原则、方式、程序，保证公平、公正、公开。
- 3、甲、乙双方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及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 4、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索要、接受乙方的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其他馈赠礼品；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评标人员赠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礼品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利益。
- 5、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任何形式或者名义接受乙方的宴请、请购、旅游、健身和其他娱乐活动；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或名义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请吃、请购、旅游、健身和其他娱乐活动。
- 6、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以打“业务牌”等形式变相接受乙方的钱物；乙方不得以打“业务牌”的形式向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变相送钱物。
- 7、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或领取报酬；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或发放报酬。

违约责任：

- 1、甲方发生违约行为，一经查实将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并追究主管人员的责任。
- 2、乙方发生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将其列入“黑名单”在一定范围内公布，三年内不得参加辖区内的工程建设。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月 日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5 年 月 日

安全服务合同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为在_____服务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实施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甲方 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供应商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认真执行项目服务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不得对乙方提出不符合项目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定要求。
- 3、不得明示或暗示服务单位购买、租赁、使用不符合安全项目踏勘或实施过程中要求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

二、乙方职责

- 1、供应商应遵守国家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进行项目实施，采取一切必要的安全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项目服务过程中的安全，并对服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问题负责。
-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3、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 3、乙方必须按照本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本项目服务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专项方案和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

三、违约责任

- 1、乙方应对发生在本项目服务期限内的交通安全、安全事故（包括人员）负全部法律责任，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 2、如乙方发生安全事故不及时妥善处理，引起纠纷或诉讼，甲方有权扣留其未付合同价款用于支付事故处理费用。

本合同由双方盖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与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授权）代表人：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仅提供有格式要求的材料模版，具体投标文件组成不限于以下材料，投标人需按“投标人须知”章节中“投标文件”的具体要求编制投标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及标段） 招标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一：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于
此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二：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单位名称）的（姓名）为我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单位： 部门： 职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
证复印于此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格式三：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的招标文件,签字人（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 份及副本 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分项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我方承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产品质量达合格标准。质保期承诺____年。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有关澄清和补充说明（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本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60 个日历天。在这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本次招标文件和本投标文件（含承诺书）将作为买卖合同的附件。

4.我方愿意向招标人提供与本次招标的相关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5.我方将严格履行本投标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所有规定。

6.我方完全理解招标人有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意见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的权力，并完全理解招标人对此无解释的义务。

7.我方完全理解招标人不一定接受投标价最低的投标。

8.我方承诺在此次招标过程中涉及的一切应当保密的事项，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否则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9.如果我方中标，我们将按招标人要求的时间节点供货和安装，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10.如果我方中标，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照招标文件约定要求，接受招标人、监理及总承包等单位的管理、考核等。

11.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电话: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投标人投标的货物型号必须是真实存在的且尚未停产，在供货周期内按照所投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供应货物，否则一切后果由供货人承担。投标人中标后提出无法采购到招标文件中规定同货物时，可视为严重违约，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五：

设备技术参数响应表

（须与招标文件点对点应答）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设备） 名称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投标设备品牌	投标设备型号
1					
2					
3					
.....					

注：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分别填写，逐点应答。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六：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 商务条款	说明

我方承诺：除上表中的偏离外，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其他条款。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七：

提供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明细表

(应满足___年质保期免费维修和更换的需要)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 (台)	单价 (元)	备注 (如是外购请注明产地、制造商)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八

采购清单明细表

格式九：

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供货期限要求	_____日历天
投标总价（元）	
质量承诺	合格
质保期承诺	_____年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投标费用包括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投标函中、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相一致。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格式十：

盐城市大丰区政府招标采购供货人承诺书

为营造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政府招标采购交易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的投标人形象，本单位参加政府招标采购项目：_____

的招标采购活动，本人代表本单位作出以下承诺：

（一）本单位对所提交的企（事）业单位基本信息、企（事）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从业资质和资格、业绩、财务状况、信誉等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准确、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本单位无涉及政府招标采购活动的违法、违规不良记录，我公司及相关负责人无因存在重大隐患整改不力、发生有重大社会影响生产安全事故或其他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的不良记录；

（三）严格依照国家和省、市关于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参加政府采购的投标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廉政建设；

（四）严格遵守即时信息公示规定，及时维护和更新盐城市政府采购网、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中与本单位相关的信息；

（五）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守合同、重信用，自觉维护政府采购交易的良好秩序，与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货人不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不参与围标串标、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干扰评标、违约毁约等行为；

(六) 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七）本单位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如发生违法违规或不良失信行为，自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八) 本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并向本单位员工作了宣传教育。

法定代表人签名: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书面声明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至(六)项条件。

特此声明，如有虚假，贵方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时间：年 月 日